



# ALLAN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 (亞倫國際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84)

公佈截至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業績

### 業績

亞倫國際集團有限公司董事會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經審核之綜合業績及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之比較數字詳列如下：—

### 綜合收益表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	
	附註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重列)
營業額	3	<b>819,986</b>	793,435
銷售成本		<b>(673,067)</b>	(654,350)
毛利		<b>146,919</b>	139,085
其他收益		<b>2,436</b>	2,062
投資收入淨額	4	<b>4,994</b>	5,703
分銷成本		<b>(22,179)</b>	(25,022)
行政成本		<b>(89,402)</b>	(80,971)
投資物業之公允價值增加		<b>1,790</b>	—
財務費用	5	<b>(932)</b>	(474)
除稅前溢利		<b>43,626</b>	40,383
所得稅開支	6	<b>(6,487)</b>	(4,792)
本年度溢利	7	<b>37,139</b>	35,591
股息	8	<b>26,835</b>	26,835
每股盈利 基本	9	<b>11.1仙</b>	10.6仙

# 綜合資產負債表

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重列)
<b>非流動資產</b>			
投資物業		4,540	2,750
物業、廠房及設備		129,137	131,743
預付租賃款項		20,579	20,852
可供出售投資		43,434	–
證券投資		–	57,019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已付訂金		926	8,946
		<u>198,616</u>	<u>221,310</u>
<b>流動資產</b>			
存貨		66,679	68,469
可供出售投資		1,556	–
證券投資		–	11,700
應收貿易賬款及應收票據	11	143,337	121,236
其他應收賬款		2,562	3,141
已付模具訂金		10,031	8,856
預付租賃款項		273	273
應收貸款—一年內到期	12	–	669
應退稅項		1,444	1,023
定期存款及投資基金		135,242	83,819
銀行結存及現金		51,918	87,774
		<u>413,042</u>	<u>386,960</u>
<b>流動負債</b>			
應付貿易賬款及應付票據	13	74,107	84,676
其他應付賬款		35,830	35,231
已收模具訂金		13,995	9,973
應付稅項		3,034	1,948
抵押銀行貸款—一年內到期		5,846	2,824
		<u>132,812</u>	<u>134,652</u>
<b>流動資產淨值</b>		<u>280,230</u>	<u>252,308</u>
		<u>478,846</u>	<u>473,618</u>
<b>資本及儲備</b>			
股本		33,543	33,543
儲備		420,840	417,936
		<u>454,383</u>	<u>451,479</u>
<b>非流動負債</b>			
遞延稅項		14,480	16,118
抵押銀行貸款一年後到期		9,983	6,021
		<u>24,463</u>	<u>22,139</u>
		<u>478,846</u>	<u>473,618</u>

附註：

## 1. 編製新訂／經修訂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

於本年度，本集團首次應用多項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而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會計期間生效的新香港財務申報準則（「香港財務申報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以下統稱「新香港財務申報準則」）。應用新香港財務申報準則導致綜合收益表、綜合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權益變動表之呈報方式有變。採納新香港財務申報準則導致對本集團以下範疇之會計政策有變，影響目前及／或過往會計年度業績編製及呈報方式。

### (a) 業務合併

於本期間，本集團應用香港財務申報準則第3號「業務合併」，該準則適用於協議日期為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或之後的業務合併。應用香港財務申報準則第3號對本集團的主要影響概述如下：

本集團於被收購方可予識別資產、負債及或然負債公平淨值權益超出成本之差額（過往稱「負商譽」）

根據香港財務申報準則第3號，本集團於被收購方可予識別資產、負債及或然負債公平淨值權益超出收購成本之差額（「收購折讓」），於收購進行之期間即時按收益表確認。於過往期間，凡於二零零一年四月一日前因收購產生之負商譽計入儲備。按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之相關過渡性條文，本集團已取消確認於二零零五年四月一日的負商譽，集團之留存利潤亦相應增加（財務影響見附註2）。

### (b) 金融工具

於本年度，本集團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金融工具：披露及呈報」及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確認及計算」。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一般不會按追溯基準確認、解除確認或計算財務資產及負債。採納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及第39號產生的主要影響概述如下：

#### 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分類及計算

本集團已就屬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範圍內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之分類及計算方式，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相關過渡條文。

截至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根據會計實務準則第24號「會計實務準則第24號」之基準處理方法分類及計算其債務及股本證券。根據會計實務準則第24號，債務或股本證券之投資分類為「證券投資」、「其他投資」或「持至到期投資」（以適用者為準）。「證券投資」按成本扣除減值虧損（如有）列賬，而「其他投資」則按公平價值計算，未兌現收益或虧損計入溢利或虧損。「持至到期投資」按攤銷成本扣除減值虧損（如有）列賬。自二零零五年四月一日起，本集團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分類及計算其債務證券。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財務資產分類為「按公平價值計入損益表之財務資產」、「可供出售財務資產」、「貸款及應收款項」或「持至到期財務資產」。「按公平價值計入損益表之財務資產」及「可供出售財務資產」按公平價值列賬，而公平價值之變動分別於溢利或虧損及權益中確認。並無於活躍市場報價且公平價值未能可靠計算之可供出售股本投資及與無報價股本工具掛鉤且須以交付該等無報價股本投資結算之衍生工具，於初步確認後，按成本扣除減值列賬。「貸款及應收款項」及「持至到期財務資產」以實際權益法按攤銷成本計算（財務影響見附註2）。

### (c) 業主自用租賃土地權益

於以往年度，業主自用租賃土地及樓宇計入物業、廠房及設備，並採用成本模式計量。於本年度，本集團已採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就租賃分類而言，租賃土地及樓宇之土地與樓宇部份分開考慮，除非租賃款項無法可靠地在土地與樓宇部份之間作出分配，則在該情況下，整份租賃一般會被作為融資租賃處理。倘租賃款項能夠可靠地在土地與樓宇部份之間作出分配，則將土地租賃權益重新分類為經營租賃之預付租賃款項，該租賃款項乃按成本列帳，並於租賃期內以直線法攤銷。此會計政策變動已被追溯應用（財務影響見附註2）。

### (d) 投資物業

於本年度，本集團首次採納香港會計準則第40號「投資物業」。本集團已選擇按公平價值模式就其投資物業入賬，規定投資物業公平價值之變動所產生收益或虧損直接於產生年度之溢利或虧損中確認。於過往年度，根據舊有準則，投資物業按公開市值計算，重估盈餘或虧損則於投資物業重估儲備計入或扣除，惟該儲備結餘不足以抵償重估減值則另作別論，在此情況下，重估減值超出投資物業重估儲備結餘之差額會於綜合收益表扣除。倘之前已於綜合收益表扣除減值，而重估後價值有所增加，則於綜合收益表計入增幅，惟以先前扣除數額為限。本集團已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40號之相關過渡條文，並選擇自二零零五年四月一日起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40號。於二零零四年四月一日，投資物業重估儲備之金額已轉入集團之累計盈利（財務影響見附註2）。

### (e) 有關投資物業之遞延稅項

於過往年度，有關重估投資物業之遞延稅項後果，按透過銷售收回物業賬面款額後之稅務後果，根據舊有詮釋評估。於本年度，本集團應用香港詮釋常務委員會詮釋第21號所得稅一收回重估不可折舊資產，該詮釋剔除投資物業賬面款額可透過銷售收回之假設。因此，投資物業之遞延稅項後果現按能反映本集團於各結算日預期收回物業的方式產生之稅項後果的基準評估。在香港詮釋常務委員會詮釋第21號並無任何特定過渡性條文之情況下，該項會計政策變動已追溯應用。二零零四年比較數字已予重列（財務影響見附註2）。

## 2. 會計政策變動之影響概要

於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零零五年四月一日應用於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累計影響概述如下：

	追溯調整			於二零零五年四月一日之調整				
	於二零零五年 三月三十一日 (原先呈列) 千港元	香港 會計準則 第17號 千港元 (附註1c)	香港詮釋 常務委員會 詮釋第21號 千港元 (附註1e)	於二零零五年 三月三十一日 (重列) 千港元	香港財務 報告準則 第3號 千港元 (附註1a)	香港 會計準則 第39號 千港元 (附註1b)	香港 會計準則 第40號 千港元 (附註1d)	於二零零五年 四月一日 (重列) 千港元
資產負債表項目								
投資物業	2,750	-	-	2,750	-	-	-	2,750
物業、廠房及設備	151,414	(19,671)	-	131,743	-	-	-	131,743
預付租賃款項	-	21,125	-	21,125	-	-	-	21,125
可供出售投資	-	-	-	-	-	62,987	-	62,987
證券投資	68,719	-	-	68,719	-	(68,719)	-	-
遞延稅項	(15,750)	-	(368)	(16,118)	-	-	-	(16,118)
其他資產及負債	243,260	-	-	243,260	-	-	-	243,260
對資產與負債之總影響	<u>450,393</u>	<u>1,454</u>	<u>(368)</u>	<u>451,479</u>	<u>-</u>	<u>(5,732)</u>	<u>-</u>	<u>445,747</u>
股本	33,543	-	-	33,543	-	-	-	33,543
資本儲備	114	-	-	114	(114)	-	-	-
投資重估儲備	496	-	-	496	-	(5,732)	-	(5,236)
投資物業重估儲備	2,105	-	(368)	1,737	-	-	(1,737)	-
累計盈利	283,332	1,454	-	284,786	114	-	1,737	286,637
其他儲備	130,803	-	-	130,803	-	-	-	130,803
對股本權益之總影響	<u>450,393</u>	<u>1,454</u>	<u>(368)</u>	<u>451,479</u>	<u>-</u>	<u>(5,732)</u>	<u>-</u>	<u>445,747</u>

附註1所述會計政策變動對本年度及上年度業績之影響如下：

	香港會計準則 第17號 千港元 (附註1c)	香港會計準則 第40號 千港元 (附註1d)	香港詮釋 常務委員會 詮釋第21號 千港元 (附註1e)	總影響 千港元
截至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				
預付租賃款項攤銷增加		(273)	-	(273)
折舊減少		539	-	539
投資物業公允價值增加		-	1,790	1,790
重估投資物業之遞延稅項負債增加		-	(313)	(313)
本年度溢利(減少)增加	<u>266</u>	<u>1,790</u>	<u>(313)</u>	<u>1,743</u>

	香港會計 準則第17號 千港元 (附註1c)	香港詮釋 常務委員會 詮釋第21號 千港元 (附註1e)	總影響 千港元
截至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			
折舊減少		539	539
預付租賃款項攤銷增加		(273)	(273)
重估投資物業之遞延稅項負債增加		-	(24)
本年度溢利增加	<u>266</u>	<u>(24)</u>	<u>242</u>

附註1所述會計政策變動對本年度及上年度按分項劃分之影響如下：

	香港會計準則 第17號 千港元 (附註1c)	香港會計準則 第40號 千港元 (附註1d)	常務委員會 詮釋第21號 千港元 (附註1e)	總影響 千港元
截至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				
行政支出減少	266	-	-	266
投資物業公允價值增加	-	1,790	-	1,790
所得稅開支增加	-	-	(313)	(313)
	<u>266</u>	<u>1,790</u>	<u>(313)</u>	<u>1,743</u>
本年度溢利(減少)增加				

	香港會計 準則第17號 千港元 (附註1c)	香港詮釋 常務委員會 詮釋第21號 千港元 (附註1e)	總影響 千港元
截至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			
行政開支減少	266	-	266
所得稅開支增加	-	(24)	(24)
	<u>266</u>	<u>(24)</u>	<u>242</u>
本年度溢利增加			

應用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本集團於二零零四年四月一日之股本權益之財務影響概述如下：

	原先呈列 千港元	香港會計準則 第17號 千港元 (附註1c)	香港詮釋 常務委員會 詮釋第21號 千港元 (附註1e)	重列 千港元
股本	33,543	-	-	33,543
投資物業重估儲備	1,965	-	(344)	1,621
累計盈利	274,842	1,188	-	276,030
其他儲備	131,213	-	-	131,213
	<u>441,563</u>	<u>1,188</u>	<u>(344)</u>	<u>442,407</u>
對股本權益之總影響				

本集團並無提早應用以下已頒布惟尚未生效之新準則及詮釋。本公司之董事預期該等新準則及詮釋不會對本集團之財務報告書造成重大影響。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	資本披露 <sup>1</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修訂)	精算損益、集團計劃及披露 <sup>2</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21號(修訂)	於海外業務之投資淨額 <sup>2</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修訂)	預測集團內部交易現金流量對沖會計法 <sup>2</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修訂)	公平值購股權 <sup>2</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修訂)	財政擔保合約 <sup>2</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6號	礦產資源之勘探及評估 <sup>2</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	金融工具：披露 <sup>1</sup>
香港(IFRIC)詮釋第4號	釐定一項安排是否包括租賃 <sup>2</sup>
香港(IFRIC)詮釋第5號	解除運作、復原及環境修復基金所產生權益之權利 <sup>2</sup>
香港(IFRIC)詮釋第6號	因參與特定市場、廢棄電業及電子設備所產生之負債 <sup>3</sup>
香港(IFRIC)詮釋第7號	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29號惡性通貨膨脹經濟中財務報告採用重述法 <sup>4</sup>
香港(IFRIC)詮釋第8號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之範圍 <sup>5</sup>
香港(IFRIC)詮釋第9號	重新評估內含衍生工具 <sup>6</sup>

<sup>1</sup> 自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sup>2</sup> 自二零零六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sup>3</sup> 自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sup>4</sup> 自二零零六年三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sup>5</sup> 自二零零六年五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sup>6</sup> 自二零零六年六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 3. 業務及地區分部

#### 營業額

營業額指本集團出售貨品之總發票值，減退貨及折扣後已收及應收之款項。

#### 地區分部

本集團業務按地區劃分成4個主要地區分部，以產品之船運目的地為基準釐定。有關分部乃按本集團報告的主要分部資料。

以下乃本集團按地區市場之銷售資料，產品來源不考慮：

#### 收益表

截至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

	歐洲 千港元	美洲 千港元	亞洲 千港元	其他地區 千港元	綜合 千港元
營業額	<u>427,724</u>	<u>200,127</u>	<u>169,767</u>	<u>22,368</u>	<u>819,986</u>
分部業績	<u>21,778</u>	<u>6,066</u>	<u>9,094</u>	<u>836</u>	37,774
財務費用					(932)
投資收入淨額					4,994
投資物業之公允價值增加					<u>1,790</u>
除稅前溢利					43,626
所得稅開支					<u>(6,487)</u>
本年度溢利					<u>37,139</u>

#### 資產負債表

於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

	歐洲 千港元	美洲 千港元	亞洲 千港元	其他地區 千港元	綜合 千港元
資產					
分部資產	<u>141,234</u>	<u>42,500</u>	<u>60,949</u>	<u>8,389</u>	253,072
未分配公司資產					<u>358,586</u>
綜合總資產					<u>611,658</u>
負債					
分部負債	<u>47,798</u>	<u>19,155</u>	<u>17,886</u>	<u>3,263</u>	88,102
未分配公司負債					<u>69,173</u>
綜合總負債					<u>157,275</u>

#### 其他資料

截至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

	歐洲 千港元	美洲 千港元	亞洲 千港元	其他地區 千港元	未分配 千港元	綜合 千港元
資本增加	12,208	5,217	3,779	300	22,702	44,206
攤銷及折舊	7,968	6,814	2,338	341	24,984	42,445
撇除物業、廠房及設備	<u>1,808</u>	<u>2,224</u>	<u>521</u>	<u>86</u>	<u>-</u>	<u>4,639</u>

## 收益表

截至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

	歐洲 千港元	美洲 千港元	亞洲 千港元	其他地區 千港元	綜合 千港元 (重列)
營業額	<u>381,568</u>	<u>230,828</u>	<u>160,019</u>	<u>21,020</u>	<u>793,435</u>
分部業績	<u>20,065</u>	<u>7,001</u>	<u>7,452</u>	<u>636</u>	35,154
財務費用					(474)
投資收入淨額					<u>5,703</u>
除稅前溢利					40,383
所得稅開支					<u>(4,792)</u>
本年度溢利					<u>35,591</u>

## 資產負債表

於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

	歐洲 千港元	美洲 千港元	亞洲 千港元	其他地區 千港元	綜合 千港元 (重列)
<b>資產</b>					
分部資產	<u>119,955</u>	<u>53,250</u>	<u>50,731</u>	<u>6,858</u>	230,794
未分配公司資產					<u>377,476</u>
綜合總資產					<u>608,270</u>
<b>負債</b>					
分部負債	<u>49,114</u>	<u>22,894</u>	<u>19,725</u>	<u>2,916</u>	94,649
未分配公司負債					<u>62,142</u>
綜合總負債					<u>156,791</u>

## 其他資料

截至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

	歐洲 千港元	美洲 千港元	亞洲 千港元	其他地區 千港元	未分配 千港元	綜合 千港元 (重列)
資本增加	4,866	3,735	1,875	273	13,294	24,043
攤銷及折舊	5,732	7,829	1,761	304	25,423	41,049
撇除物業、廠房及設備	<u>1,248</u>	<u>1,411</u>	<u>509</u>	<u>97</u>	<u>-</u>	<u>3,265</u>

以下乃分部資產賬面值之分析，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添置(按該等資產所處地區分析)：

	分部資產之賬面值		物業、廠房及設備添置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重列)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重列)
香港	<b>365,431</b>	409,916	<b>1,265</b>	1,750
中華人民共和國(不包括香港)(「中國」)	<b>246,227</b>	198,354	<b>42,941</b>	22,293
	<u><b>611,658</b></u>	<u>608,270</u>	<u><b>44,206</b></u>	<u>24,043</u>

## 業務分部

財務資料並沒有就業務分部進行分析，由於本集團之營業額及經銷業績均由製造及經銷家庭電器產品所得，此為本集團唯一業務分部。

#### 4. 投資收入淨額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銀行存款利息	3,810	2,048
債務證券利息	902	3,658
贖回可供出售投資／證券投資的已變現盈利(虧損)淨額	282	(3)
	<u>4,994</u>	<u>5,703</u>

#### 5. 財務費用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須於五年內悉數償還銀行貸款之利息	932	471
融資租賃債務利息	-	3
	<u>932</u>	<u>474</u>

#### 6. 所得稅開支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重列)
稅項支出包括：		
香港利得稅乃根據估計 應課稅溢利按稅率17.5%		
本年度	5,551	5,342
過往年度不足撥備	13	203
	<u>5,564</u>	<u>5,545</u>
中國企業所得稅乃根據有關司法權區之現有 稅率計算		
本年度	1,934	1,353
過往年度不足撥備	627	-
	<u>2,561</u>	<u>1,353</u>
遞延稅項	(1,638)	(2,106)
	<u>6,487</u>	<u>4,792</u>

兩年度，部份附屬公司之盈利乃根據香港利得稅按50：50比例支付。

本集團於中國的附屬公司根據中國的有關法規於獲利後首兩年免稅，並於其後之三年享有減半稅收安排。

本年度之稅項扣減已綜合於收益表內之除稅前溢利如下：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重列)
除稅前溢利	<u>43,626</u>	<u>40,383</u>
香港利得稅按稅率17.5%	7,635	7,067
無須繳稅之收入對應繳稅溢利影響	(868)	(765)
不可扣減之開支對應繳稅溢利影響	509	165
未確認之稅項虧損對稅項影響	136	202
所得稅優惠	(2,428)	(2,876)
因經營於中國不同稅率之影響	799	716
過往年度不足撥備	640	203
其他	64	80
本年度稅項支出	<u>6,487</u>	<u>4,792</u>



## 7. 本年度溢利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重列)
本年度溢利已扣除(計入)下列各項：		
員工薪酬及津貼	107,019	99,238
退休福利貢獻，扣除已沒收之供款57,000港元(二零零五年：213,000港元)	2,626	2,987
總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	109,645	102,225
預付租賃款項攤銷	273	273
核數師酬金	1,768	1,634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42,172	40,776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盈利	(202)	(688)
撇除物業、廠房及設備	4,639	3,265
出售可供出售投資之盈利	(282)	—
出售證券投資之虧損	—	3
匯兌淨額虧損(盈利)	2,114	(280)

## 8. 股息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已派發中期股息每股2港仙(二零零五年：2港仙)	6,709	6,709
二零零五年已派發末期股息每股6港仙(二零零四年：6港仙)	20,126	20,126
	<u>26,835</u>	<u>26,835</u>

於二零零六年七月十九日，董事建議向於二零零六年八月十八日名列股東名冊之股東派付末期股息每股6港仙。此項末期股息，須於應屆股東大會上獲股東批准，方可作實。

## 9. 每股盈利

每股盈利乃根據溢利37,139,000港元(二零零五年(重列)：35,591,000港元)及已發行335,432,520股股份計算。

兩年度因尚未有普通股之潛在攤薄，故此並沒有列出每股攤薄盈利。

下列概述下列事項對每股基本盈利之影響：

	二零零六年 港仙	二零零五年 港仙
調整前之影響	11.0	10.5
會計政策變動產生之調整(見附註2)	0.1	0.1
呈報重列	<u>11.1</u>	<u>10.6</u>

## 10. 會計估計之變動

於過往年度，模具每年以20%折舊。由二零零五年四月一日起，新模具每年以33 $\frac{1}{3}$ %折舊，以反映本集團過往處理模具而知悉之可使用年期。年內，因上述折舊率變動所增加的折舊支出約2,867,000港元。

## 11. 應收貿易賬款及應收票據／其他應收款項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應收貿易賬款	111,091	111,124
應收票據	32,246	10,112
	<u>143,337</u>	<u>121,236</u>
其他應收款項	2,562	3,141
	<u>145,899</u>	<u>124,377</u>

本集團設立明確信貸政策（一般直至90天）。以下為應收貿易賬款於報告日之賬齡分析：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0-90日	108,530	111,124
91-120日	2,561	-
	<u>111,091</u>	<u>111,124</u>

於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應收貿易賬款及應收票據及其他應收款項之公平值與其賬面值相近。

## 12. 應收貸款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應收貸款	-	669
減：列賬於流動資產一年內到期金額	-	669
	<u>-</u>	<u>-</u>
一年後到期之金額	-	-
	<u>-</u>	<u>-</u>

應收貸款是沒有抵押及須繳每年8%利息。應收貸款於年內已全部償還。

## 13. 應付貿易賬款及應付票據／其他應付賬款

於此兩年結算日，所有應付貿易賬款及應付票據賬齡為90天內。於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貿易賬款及應付票據賬齡及其他應付賬款之公平值與其賬面值相近。

## 暫停辦理過戶登記手續

本公司將由二零零六年八月十五日至二零零六年八月十八日（首尾兩天包括在內）止期間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最遲須於二零零六年八月十四日下午四時送達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標準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28號金鐘匯中心26樓），方符合資格享有上述末期股息。

## 主席報告

截至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之銷售營業額上升3%至819,986,000港元（二零零五年：793,435,000港元），綜合純利為37,139,000港元（二零零五年重列：35,591,000港元）。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每股基本盈利為11.1港仙（二零零五年重列：10.6港仙）。董事會議決於本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派發截至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每股6港仙（二零零五年：6港仙）。連同已於二零零六年一月派付之中期股息每股2港仙，截至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股息總額將為每股8港仙（二零零五年：8港仙）。

## 業務回顧

於本年度，集團仍然面對不少困難和挑戰。油價及原材料成本攀升，加上中國內地的最低工資要求和營運成本均告增加，令集團經營毛利率受到影響。然而，鑑於市場競爭激烈，我們只能把部份成本增加轉嫁給客戶。因此，集團專注於削減成本，及加緊改善生產加工及作業流程的效率。在集團上下共同努力下，集團純利率得以保持在上年度之4.5%水平。

本集團生產多款家用電器產品。就此地區劃分而言，歐洲業務之營業額上升12%至427,724,000港元，佔本集團營業額52%。美洲業務之營業額下跌13%至200,127,000港元，佔本集團營業額24%。亞洲業務之營業額則上升6%至169,767,000港元，佔本集團營業額21%。而其他市場業務之營業額則上升6%至22,368,000港元，佔本集團營業額3%。

毛利率保持於18%。年度內，原材料成本、勞工成本及電費同告增加，對集團之利潤造成巨大壓力。原材料價格不但持續高企，並且有進一步上漲之勢。集團與客戶均盡上極大努力尋求較廉宜的物料供應來源，以減輕原材料成本上漲的影響。中國最低工資於二零零五年被調高，對集團利潤造成即時壓力。集團亦已著手改善作業流程及生產加工效率。集團於過往數年已意識到，為了減少對勞動密集的倚賴，有需要轉往半自動化生產。依循這個發展方向，本集團將繼續投資添置機器及設備。於二零零五年度，集團每家工廠每星期均受到兩天電力中斷之影響。作為應對措施，集團已重新編排開工時間及自行發電。

除稅後純利率維持於4.5%之水平，分銷成本佔營業額之比率保持於3%，而行政開支則由於職工成本和中國員工退休金及社會保障責任增加而有所增升一個百分點至11%。我們認為，為了集團的未來進步和發展，對其最寶貴的資產－員工－作出投資實屬必要。

於二零零五年七月，本集團成立一個專門生產電熱水壺之部門，生產過程使用裝有雙色注塑機、機械臂及自動送料系統之全自動注塑設備，其效果亦理想，集團之客戶對於我們的投入和努力亦甚欣賞。

## 展望

展望未來，本集團相信整體營商環境將仍然非常艱困和充滿競爭。作為具有20年以上經驗之電器製造商，本集團將繼續專注於發展和設計最優質之電器並為所有客戶提供力臻完善之服務。

由二零零六年初起，惠州之勞工短缺及電力供應不足問題似乎已得到舒緩，而本集團之廠房全部均位於惠州。自二零零六年一月起，惠州政府安排企業於兩個停電日以溢價購買電力。本集團估計集團需支付之溢價將約為電力成本之5%，低於集團使用本身發電機之成本。

為配合本集團進一步擴展製造基地，本集團之全資附屬公司已購入位於中國惠州兩幅土地。目前，集團所有廠房均位於惠州。在甄選進一步擴展之選址時，集團曾考慮中國更偏遠之地區，該等地區在較低最低工資及較低電力成本方面更具吸引力。然而，經審慎考慮後，集團相信惠州在物流、基礎建設支援及長遠關係方面更具策略性優勢。現時，本集團正銳意計劃擴展的步伐及方向。由於難以預測營商及經濟環境，本集團將奉行非常審慎之策略，分階段擴展製造實力。

本集團致力保障僱員之健康和福利。早於一九九六年，本集團已實行禁煙，並在香港及中國各辦公室及廠房推行無煙環境。由二零零六年四月一日起，本集團之香港及中國各僱員改為每週五天工作。集團相信，改變工時可提升僱員之社交和家庭生活，並提高整體士氣，從而為本集團帶來正面影響。

本集團亦在環保方面不遺餘力。集團嚴謹遵守環保方面之所有法律規定及規例。本集團目標於二零零六年底考取得ISO14001環境管理系統認證。目前，集團正改善廠房之空氣過濾及廢水過濾系統。

總結而言，本集團將繼續致力於產品開發及產品質素。集團深信產品要精益求精。並將繼續改善不同類型電器產品之生產技術及知識。

##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總資產為611,658,000港元(二零零五年重列：608,270,000港元)，資金來源包括流動負債132,812,000港元(二零零五年：134,652,000港元)、長期負債及遞延稅項24,463,000港元(二零零五年重列：22,139,000港元)及股東權益454,383,000港元(二零零五年重列：451,479,000港元)。

本集團持續保持雄厚資產，流動資金狀況亦相當穩健。於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持有187,160,000港元(二零零五年：171,593,000港元)現金及銀行存款。除持有臨時非美元資金以備支付所需特定付款外，其中大部分現金及銀行存款等資金已存入短期美元存款戶口。截至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來自經營業務之現金流入淨額為50,341,000港元(二零零五年：75,051,000港元)。於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借貸總額為15,829,000港元(二零零五年：8,845,000港元)，而資產負債比率(即借貸總額除以股東權益)為3%(二零零五年重列：2%)，仍保持在低水平。

就日常營運所需之營運資金及資本開支而言，資金來源為內部流動現金。由於未來將會有擴張及半自動化發製造計劃，本集團預期未來數年資本開支之需求有所增加。本集團之財政狀況穩健，連同備用銀行信貸，定能提供充裕財務資源，應付現有承擔、營運資金需要，並於有需要時，供本集團進一步擴展業務及掌握未來投資商機所需。

本集團之交易主要以美元、港元及人民幣計價。基於本集團認為不會面對重大匯價變動風險，故並無考慮使用財務工具對沖匯率變動。然而，本集團將密切監察外匯風險及在有需要時考慮對沖重大外匯風險。

## 資本開支

截至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在廠房、機器、設備、電腦系統及其他有形資產投資44,206,000港元(二零零五年：24,043,000港元)。資本開支大多由內部資源撥付，而部份機器則以銀行貸款撥資購入。

## 資產抵押

本集團已抵押賬面淨值分別約9,313,000港元(二零零五年(重列)：9,323,000港元)及440,000港元(二零零五年(重列)：574,000港元)之若干預付租賃款項及樓宇，以作為本集團獲授之一般銀行信貸之抵押。

## 或然負債

於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聘用約4,200名僱員。大部分僱員於國內工作。本集團按照僱員之表現、經驗及當前市場水平釐定僱員薪酬，績效花紅則由本集團酌情授出。本集團亦會於達致若干指定目標而視乎個人表現向僱員授予購股權。

## 企業管治

於截至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已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之企業管治常規守則(「守則」)內之守則條文，惟下列偏離除外：

### 守則條文第A.4.1條

根據本條守則條文，非執行董事應有指定任期(須予重選)。

現時，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無指定任期。然而，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細則之條文，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均須於本公司之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告退及接受重新選舉，而彼等之任期將於彼等到期重選時予以審議。據此，董事會認為其已採取充分措施，以確保本公司之企業管治常規不遜於守則內所載者。

### 守則條文第A.4.2條

根據本條守則條文，每名董事(包括獲指定任期者)均應至少每三年輪值告退一次。

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細則，三分之一董事須於每年之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告退，以及本公司之主席及／或董事總經理毋須輪值告退，因此偏離守則條文第A.4.2條之規定。偏離之原因為本公司董事不認為有關董事服務之條款限制屬合適，而輪值告退已授予本公司股東批准董事連任之權利。

### 守則條文第B.1.1

根據本條守則條文，本公司應成立薪酬委員會，並清晰訂明其職權範圍。

經仔細考慮本集團之規模及所牽涉之成本後，董事局認為根據第B.1.1條守則條文之規定成立薪酬委員會並無足夠理據支持。

### 守則條文第E.1.2條

根據本條守則條文，董事會主席應出席股東週年大會。

董事會主席並無出席本公司於二零零五年九月二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除非有未能預料或特殊情況阻止主席出席本公司日後之股東週年大會，否則主席將盡力出席該等大會。

## 遵守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標準守則」)。經本公司查詢後，所有董事均確認彼等於截至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均已遵守標準守則所載之規定標準。

## 買賣或贖回股份

截至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買賣或贖回股份。

## 審閱財務報表

本公司之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的經審核財務報表。本公佈所載之數字，經本公司核數師比較，與本年度本集團財務報表所呈列之金額相符。

## 於聯交所網站發佈年度業績

香港聯交所之上市規則附錄十六第45(1)至45(3)段根據須予披露的所有資料的詳盡業績公佈，將於適當時間在聯交所網頁刊登。

## 致謝

本人謹藉此機會代表董事會衷心感謝各員工、股東及業務夥伴年內之貢獻及支持。

承董事會命  
董事總經理  
張樹穩

香港，二零零六年七月十九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之執行董事為張倫先生(主席)；張樹穩先生(董事總經理)；張麗珍女士、張麗斯女士及張培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陳孝春博士、黎雅明先生及盧寵茂教授。

請同時參閱本公佈於香港經濟日報刊登的內容。